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300033

股票简称：同花顺

信息披露义务人：石狮市凯士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宝盖镇香江东路 293 号宝盖科技园管委会大楼

通讯地址：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宝盖镇香江东路 293 号宝盖科技园管委会大楼

股权变动性质：股权减少

签署日期：2019 年 6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申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同花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凯士奥	指	石狮市凯士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同花顺	指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情况

公司名称：石狮市凯士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宝盖镇香江东路 293 号宝盖科技园管委会大楼

法定代表人：邹鲁

注册资本：3,000,000 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666025060B

经营期限：2007 年 8 月 24 日至 2057 年 8 月 23 日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宝盖镇香江东路 293 号宝盖科技园管委会大楼

主要股东姓名：邹鲁等。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性别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邹鲁	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中国	男	杭州	否
2	王进	监事	中国	男	杭州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发生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需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转让其持有的同花顺股票的可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卖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止到本公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同花顺股票 53,759,972 股，占股份总额的 9.999995%。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 例 (%)
石狮市凯士奥 投资咨询有限 公司	集中竞价	2011.6.01-2014.5.15	20.45	5,488,283	4.083544[注 1]
	集中竞价	2014.5.16-2015.4.23	41.23	1,114,518	0.414627[注 1]
	集中竞价	2015.4.24-2019.6.25	84.47	2,697,860	0.501834[注 1]

[注 1]：2011 年 6 月 1 日至 2014 年 5 月 15 日，同花顺总股本为 134,400,000 股；2014 年 5 月 16 日至 2015 年 4 月 23 日，同花顺总股本为 268,800,000 股；2015 年 4 月 24 日至至今，同花顺总股本为 537,600,000 股。

2. 股东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首发上市时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石狮市凯士奥 投资咨询有限 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0,080,000[注 2]	15.000000	53,759,972	9.9999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注 3]	0	0.000000	12,527,843	2.330328
	有限售条件股份[注 3]	10,080,000	15.000000	41,232,129	7.669667

[注 2]：2009 年 12 月 25 日，同花顺以总股本为 67,2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其中凯士奥持有的股数为 10,080,000 股。经同花顺 2010 年 3 月 12 日、2014 年 5 月 16 日、2015 年 4 月 24 日三次分别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增 10 股后，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同花顺总股本为 537,600,000 股。

[注 3]：凯士奥在同花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中就股份锁定及减持事项作出如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本公司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按照最新股本口径计算，凯士奥首发上市时所持有同花顺股份折合为 80,640,000 股，其中已累计解禁 39,407,871 股，累计减持 26,880,028 股。因此，本次权益变动后凯士奥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2,527,843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41,232,129 股。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股份交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卖同花顺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向	交易方式	交易时间	交易股数	交易价格（元/股）
石狮市凯士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卖出	集中竞价	2019.06	37,000	99.69-105.66
	卖出	集中竞价	2019.05	168,200	76.70-86.05
	卖出	集中竞价	2019.03	928,550	76.31-99.35
	卖出	集中竞价	2019.01	34,500	41.44-42.07
	卖出	集中竞价	2018.12	263,300	39.45-43.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地址：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志峰、唐俊克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 18 号
股票简称	同花顺	股票代码	30003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石狮市凯士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宝盖镇香江东路 293 号宝盖科技园管委会大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80,640,000 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1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权益变动股份性质：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53,759,972 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9.999995% 权益变动数量：26,880,028 减持比例：5.00000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同花顺股票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本报告书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石狮市凯士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2019 年 6 月 25 日